

经济管理学院2026届博士研究生学位答辩工作日程安排

完成时间	项目	工作内容
2月26日-3月15日	学位预答辩 (导师团队自行组织)	学位以导师团队为单位进行学位预答辩, 征求意见, 修改学位论文, 论文格式符合《上海海洋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写作规范》。学生登录研究生服务平台填写预答辩信息, 导师审核。
3月20日前	学位论文提交	<p>学生登录研究生服务平台, 提交以下材料, 导师审核, 学院审核:</p> <p>(1) 《学位论文或实践成果版权使用授权书》 (2) 学位论文电子版 (PDF 格式, 以“学号-姓名-导师”命名) ; 内封面后一页插入《上海海洋大学博士学位论文自评表》)</p> <p>注意事项:</p> <p>(1) 延迟公开学位论文在论文内封面左上角使用黑体三号字体标注: ★延迟公开 年 (填写延迟公开年限, 一般不超过 2 年) 延迟公开说明见链接: https://yjs.shou.edu.cn/2023/1220/c18683a343420/page.htm (2) 论文内容包括内封面、自评表、摘要、目录、全文、参考文献等 (3) 论文内容不得出现学生及导师信息, 包括姓名、致谢、发表文章信息等 (4) 提交的学位论文用于参加原创性检查和评阅</p> <p>学院提交:</p> <p>(1) 收齐的学位论文电子版 (PDF 格式, 以“学号-姓名-导师”命名后打包) (2) 收齐的《学位论文或实践成果版权使用授权书》电子版 (PDF 格式, 内容和签章完整, 以“授权书-学号-姓名”命名后打包) (3) 申请毕业学生名单 EXCEL 电子版, 字段包括: 批次 / 学院 / 学号 / 姓名 / 导师 / 论文公开情况 (填写“公开”或“延迟公开”) / 延迟公开时间 (例“20260601”) / 备注</p>
4月24日前	评阅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原创性检查</p> <p>所有博士学位论文进行校级盲审。 校级盲审评阅论文即为参加原创性检查的论文, 不得更换。</p>
		学生根据评阅意见, 在导师指导下修改学位论文
4月28日-5月19日	学位答辩	<p>学生登录研究生服务平台填写答辩申请, 导师审核, 学院审核。 学院公示答辩信息: 学院 / 学号 / 姓名 / 学位论文题目 / 答辩时间 / 答辩地点 / 答辩主席 / 答辩专家。 学生进行学位答辩, 根据答辩专家意见在导师指导下修改学位论文。 学院在研究生服务平台录入答辩成绩。</p>
待学院通知	学位申请	<p>学生在研究生服务平台提交申请学位研究成果, 导师审核, 学院审核。 提交材料: 《学位申请表》 (纸质版, 一式两份)。</p>

完成时间	项目	作品内容
5月20日前	学位论文定稿提交	学生登录研究生服务平台提交学位论文最终定稿，导师审核，学院审核： 论文终稿电子版为 PDF 格式 ，以“ 学号-姓名-导师 ”命名，内容格式符合《上海海洋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写作规范》。 提交的论文终稿将提交国务院学位办，未按时提交将影响毕业及学位申请。
		学院提交： (1) 收齐的学位论文 (PDF 格式，以“学号-姓名-导师”命名后打包) (2) 拟毕业/结业学生名单 EXCLE 电子版，字段包括：学院 / 学号 / 姓名 / 备注 (结业在备注栏标注)
5月25日前 (具体时间待通知)		终稿原创性检查
	学院召开学位评定分委员会	审核建议授予、建议不授予、建议撤销博士学位人员名单并予公示。 学院提交：分委员会会议决议，建议授予、建议不授予、建议撤销博士学位名单及相关材料。
6月8日前		学信网学历学位数据审核、校验
	学校召开学位评定委员会	审定授予、不授予、撤销博士学位人员名单并予公示。
6月18日前	学院整理、提交 获学位研究生学位档案材料	材料清单： (1) 《学位申请表》2份 (分别整理、单独提交) (2) 《学位评定委员会意见》2份 (分别整理、单独提交) (3) 答辩档案袋 (可延后提交) (包括《评阅意见书》 0-1份 、《答辩评分表及表决票》5~7份、《答辩评分及表决汇总表》1份、《答辩会议记录和决议书》1份) 注意事项： (1) 以上材料均需学院签章后提交 (2) 学院统一打印《评阅意见书》 (仅加送评审)，放入答辩档案袋
实验记录等材料归档		提交档案馆 ，具体根据档案馆要求。

备注：表中所涉及提交文件的命名严格按表中要求，不得有空格及“-”以外的其他符号；

表中所涉及提交名单的 EXCEL 电子版字段严格按表中要求，不得有要求以外其他字段，且内容不得有空格。